顺昌县人民政府文件

顺政人〔2026〕5号

顺昌县人民政府
关于邱宏捷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经研究决定：

邱宏捷同志任顺昌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副局长，免去其顺昌县人民政府双溪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张倩涵同志任顺昌县教育局副局长；

林静同志任顺昌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副局长；

黄肖东同志任顺昌县司法局副局长，免去其顺昌县教育局副局长职务；

蔡家敬同志任顺昌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叶雅玲同志任顺昌县审计局副局长；

陈倩薇同志任顺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刘颖同志任顺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肖晴同志任顺昌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免去张文同志兼任的顺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温盛南同志的顺昌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罗基炳同志的顺昌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罗倩同志的顺昌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林铭城同志的顺昌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罗聃同志的顺昌县司法局双溪街道司法所所长职务；

免去侯凯同志的顺昌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黄飞鹏同志的顺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范进增同志的顺昌县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池萌同志的顺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官国剑同志的顺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邱瑛同志的顺昌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田麟同志兼任的顺昌县公务员局局长职务；

免去吴栋伟同志的顺昌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顺昌县人民政府

2026年5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纪委监委办，县法院、检察院，县直各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顺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25日印发